

证券代码:688159

证券简称:有方科技

公告编号:2022-025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(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)会计司于2021年11月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,对公司会计政策、相关会计科目核算和列报进行适当的变更和调整,无需经过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构成重大影响。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概述

(一)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

2021年11月2日,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,规定如下:“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、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,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,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。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利润表‘营业成本’项目中列示。”

根据上述要求，公司对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“销售费用”重分类至“营业成本”，并追溯调整 2020 年财务报表相关科目。

（二）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三）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。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影响公司利润表中“营业成本”和“销售费用”项目，公司将追溯调整 2020 年财务报表相关科目，具体调整如下：

变更的内容及原因	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	影响金额	
		2020 年度	
		合并报表	母公司报表
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，且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，将其自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	销售费用	1,409,975.15	1,409,975.15
	营业成本	-1,409,975.15	-1,409,975.15
与此相关的现金流出，将其自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重分类至购买商	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	1,485,840.02	1,485,840.02

品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	购买商品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	-1,485,840.02	-1,485,840.02
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

除上述影响外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9日